

证券代码：301112

证券简称：信邦智能

公告编号：2026-039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

3、变更原因：鉴于公司与安永华明未能就审计服务收费达成一致，公司综合考虑发展需求及整体审计工作需要，并兼顾成本优化等多方面因素，拟变更华兴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4、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拟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拟变更审计机构的事项均不存在异议，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华兴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1981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年12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12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7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首席合伙人为童益恭先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73名、注册会计师332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85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40,375.59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9,762.3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24,121.82万元。2025年度为9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医药制造业等）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14,723.06万元，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7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26.55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的情况。2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杨新春，注册会计师，2006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3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签字注册会计师：颜凯，注册会计师，2021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9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开始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白灯满，注册会计师，2007 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6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 年开始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目前情况，审计收费分两种情况考虑：

（1）若 2026 年度审计不包含无锡英迪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15.00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服务费 30.00 万元（含税），合计 145 万元（含税）；

（2）若 2026 年度审计包含无锡英迪芯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75.00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服务费 35.00 万元（含税），合计 210 万元（含税）。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所处行业、整体业务规模、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情况，并根据审计服务投入的人员情况、投入的工作量及会计师事务所收费标准等多方面因素决定。

公司 2026 年度审计费较 2025 年度下降超过 20%。下降的原因系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发展需求及整体审计工作需要，并兼顾成本优化等多方面因素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安永华明，已连续 7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5 年度，安永华明为公司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公司与安永华明未能就审计服务收费达成一致，公司综合考虑发展需求及整体审计工作需要，并兼顾成本优化等多方面因素，拟变更华兴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宜与安永华明、华兴进行了沟通，双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有关沟通、配合及衔接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华兴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华兴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华兴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的恰当性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需求，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变更华兴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三）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三）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广州信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